

华福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1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福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福鼎新灵活配置	
基金主代码	00133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05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福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华福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福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1月24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 (单位:元)	1.108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 (单位:元)	23,191,206.02
本次分红方案 (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57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5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5年11月27日
除息日	2015年11月2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5年11月3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华福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①红利再投资日为2015年11月30日; ②选择现金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5年12月1日直接转入其基金账户,12月2日期可以查询、赎回; ③红利再投资按红利划出日(11月3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基金份额,不足0.01份基金份额的,四舍五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①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②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凡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之前（含该日）办理变更手续。

(3) 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632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福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11 月 26 日